

學校名稱：私立曉明女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戊  
科 別：  
名 次：入選  
作 者：黃于珊  
參賽標題：最生活的文字  
書籍 ISBN：9575603656  
中文書名：絕美  
原文書名：絕美  
書籍作者：周芬伶  
出版單位：九歌  
出版年月：1995 年 09 月 10 日  
版 次：再版

#### 一●相關書訊：

《絕美》為周芬伶處女座，全書分為四卷《我的紅河》《傳熱》《東西南北》《歲月的風景》皆以文章名為名，各卷還有數篇散文。

周芬伶以赤子之心看世相，以清新溫婉之筆細繪生活與生命之美，以愛與率真擁抱鄉土，寫出對故里的深情，勾勒人間永恆的情誼，更有對生命別有會心的關注。哀而不傷，深入淺出。她的散文在抒情中有敘事，在說理中有最溫柔的反叛，結合詩的象徵、小說的想像和哲學的沈思，篇篇情韻綿長，令人動容。

初版與再版相隔十年，周芬伶在序中提到：「這十年對於台灣是變動劇烈的十年，也許是太多問題急需解決，文學作品漸漸失寵，《絕美》沒有在這十年的浪潮中被淹沒，當然是幸運的。」

#### 二●內容摘錄：

所謂工商業社會，就是每個人發給你一張桌子，成天只能繞著它打轉。我何嘗不是？每天在講桌、書桌、辦公桌之間奔波，早已忘記頭上還有一塊藍天。

(p.21)

苦瓜河的野性已消沉，昔日的蠻荒之王已經變成一個含情脈脈的少女，低低地訴

說百年來的桑，四周是那樣寧靜，寧靜的讓你連一絲雜念也不許擁有。(p.36)

它就在路旁，將一樹陰涼冷卻你的熱情，風吹動它巨大的華蓋，樹葉像長了翅膀似的拍個不停，這時大地就像一顆脆弱的心，在那

#### 三●我的觀點：

周芬伶的散文多半是自己的生活故事，十分平易近人，並不會流於瑣碎。其中深深觸碰我心的是《漁人》，因為我們家也常常會發生同樣的戲碼。在我還沒讀幼稚園時，爸爸喜歡打高爾夫球，因為花費龐大而被媽媽否決了。接下來是攝影，爸爸像著了魔似的，現在我們家的攝影設備齊全的可以開相館了。爸爸也曾經迷過釣魚，癡狂的程度與周芬伶的父親不相上下。最近這幾年是瘋網

球，幾乎天天進出球場，大比賽小比賽不斷，不同的是，這次不管媽媽再怎麼生氣、再怎麼發飆，爸爸還是堅持到底，絲毫不放棄。我們家與周芬伶她家在這方面相似度是百分之百，也因為有相同的生活經驗，她的文章讀來能讓人會心一笑。

《桌上的夢想家》則給了我不少的震撼，也帶領我省思今昔的差別及生活上的改變。以前的人只求安定、平凡的過生活，與大自然共生共存，著實是大地的子民。而現在的人為追求而追求，科技發展日新月異，不可否認這樣優渥的物質生活為我們帶來許多好處，但可有人真正的正視過優渥背後衍生而來的種種問題與災害？圓滿一周曾是周芬伶的歡樂天地，應映時代的開發，圓滿一周完全崩潰，周芬伶的夢想也跟著四分五裂，最熟悉的家鄉被換上全新的面貌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那種驚慌失落無可比擬。

我想沒有人能夠站出來好好檢討這些負面效應是因為沒有人符合資格，現今的人們誰不是沉浸在這科技爆炸的世界裡，沒有人能勇敢的捨棄這些方便，也就沒有人夠格去批評，只能紙上談兵罷了，完完全全成了名符其實的「桌上的夢想家」。

美是主觀的、美能讓人感到快樂，不管你所謂的美在別人眼裡是不是一樣是美，那都是美。從《絕美》中更能感受到周芬伶的樸實無華，對她來說帶點瑕疵的美才是最美，華麗的美反而讓她感到頭疼，小說中常利用大量華麗的詞藻顯得矯揉造作，她不愛，再加上她認為美的東西突然間殞落，讓她對美更是敬而遠之。也許是閱歷豐富叭！又或許是她很認真在體會生活，使他的觀點尤其特別，讓人很想去探究，結果往往是驚呼連連。

周芬伶的文章不單單只是供人閱讀的文章，紙上密密麻麻、成千上萬死板的文字湊在一起就能形成活生生的具體領悟，可以細細品嚐、慢慢回味。周芬伶是魔女，筆就是她的魔棒，而她只在稿紙上施展魔法——一種能點醒人的魔法，還有一種使心返老還童的魔法；周芬伶也是頂級的調酒師，不同的添加物能調出不同風味的酒，但都能口齒留香，不同的素材能寫出不同意境的散文，但都能字字雋永，餘韻長存。

第一次認識周芬伶是在國中課本上，《傘季》讓我印象非常的深刻，我喜歡她的描寫方式，誠如我前面所說：「有相同的生活經驗」我也常是忘東忘西的，有種他鄉遇故知的感覺，心頭暖暖的。因緣際會下這次挑選她的書，讓我更進入她的世界，從書中更了解她，我覺得她真的很特別，也從她筆下獲益不少！

四●討論議題：

有句話說「有夢最美」，但夢想卻常常與實際背道而馳。夢想過著安逸的田園生活，為現實所逼卻不得不在高樓林立的都市中忙碌。夢想與現實難到永遠是兩條平行線，永遠沒有交集的一天嗎？